@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9-00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CIMC】2018-11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45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2）A股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下午15:00－2019年1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15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14日（星期一）15:00 至2019年1月15日（星期二）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A股股东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A股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9日

H股股权登记日:参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通告》。

7、出席对象:

（1）本公司A股股东:2019年1月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及附件3），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H股股东: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通告》；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注:上述1-5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需分别对A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记票。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提交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注:以上议案需出席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需对A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记票。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提交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注:上述议案需出席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编码

表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表二: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A股股东

1、登记方式和登记时间: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2及附件3）、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

（4）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书面通讯方式及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2019年1月14日。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H股股东

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通告》。

五、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A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于玉群 /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耿潍蓉

联系电话:0755－26691130

传真:0755－26826579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67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预期会期半天。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

附件1:

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39;投票简称:中集投票

2、议案设置: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100
1.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
3.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4.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5.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5.00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 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深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在公司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对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15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至2019年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类别（A股/H股）: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本委托人作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表决指示: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如有，应行使表决权: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回购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如有，应行使表决权: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19-002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份销售及取得房地产项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74.32万平方米，签约金额166.99亿元。其中: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45.62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111.66亿元。

2）公司合作项目共实现签约面积28.70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55.31亿元。

2018年1-12月，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377.56万平方米，同比上升27.97%；签约金额1007.27亿元，同比上升45.58%。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自发布2018年11月销售简报以来，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情况如下:

公司与北京建工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以人民币陆拾玖亿元整（小写人民币￥69.00亿元）竞得位于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七里渠南北村土地一级开发项目CP00-1600-0015等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B4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土地面积121,729.83平方米，建筑控制规模327,948.00平方米。

公司与北京尚恒睿信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联华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北京炎焱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以人民币贰拾亿肆仟万元整（小写人民币￥204,000.00万元）竞得位于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镇于庄SY02-0103-6004、SY02-0103-6007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土地面积43,325.90平方米，建筑控制规模64,988.00平方米。

公司通过收购北京旭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辉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5.12%股权，参与开发北京市朝阳区孙河乡西甸村2902-86地块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项目，该地块土地面积59,511.18平方米，建筑控制规模89,267.00平方米。

公司以人民币贰拾捌亿柒仟伍佰陆拾肆万玖仟零肆拾元（小写人民币￥2,875,649,040.00元）竞得位于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田家寺村四、五组（天府中心天府大道以西范围内，武汉路南侧，杭州路北侧，嘉州路西侧）使用权，该地块土地面积96,823.21平方米，建筑面积不小于9.69万平方米且不大于29.04万平方米。

公司通过收购广州市逸梁房地产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珠海市卓轩房地产有限公司50%股权，参与位于珠海市金湾区西湖片区启动区山湖海路南侧、金泓路东侧，珠国土储2017-62地块，该地块土地面积22,887.94平方米，容积率≤2.0且＞1.0。

公司通过收购广州市岳龙房地产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珠海市润梁房地产有限公司50%股权，参与位于珠海市科技创新海岸北围片区金业北路北、新湾七路东侧，珠国土储2017-66地块项目，该地块土地面积11,140.74平方米，容积率≤3.0且＞1.0。

公司通过收购福建省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福州市鸿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最终在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16.5%，参与位于福州市地铁一号线新店车辆基地上盖开发地块项目，该地块土地面积111,443.78平方米，容积率1.0以上、3.0以下。

公司获得北京市延庆区人民政府《关于大榆树镇下屯村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有关事项的批复》，同意我公司为大榆树镇下屯村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的实施主体。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586 证券简称:金麒麟 公告编号:2019-003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一、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赎回情况

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理财金额合计为2.96亿元人民币，均已到期，详细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亿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理财期限	产品类型	到期收益（元）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0.46	4.53%	2018年06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18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4,800.65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	0.10	3.55%	2018年06月26日	2018年09月14日	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71,082.19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	0.10	3.55%	2018年06月26日	2018年11月19日	14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6,424.65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	0.20	3.55%	2018年06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18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6,630.15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0.48	3.70%	2018年06月28日	2018年12月26日	18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880,701.36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0.58	4.30%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12月26日	180天	保本收益型	1,229,917.8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4	4.50%	2018年07月09日	2018年12月26日	17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79,726.03

公司上述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理财金额合计为2.70亿元人民币。详细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亿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理财期限	产品类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4	4.06%	2019年01月09日	2019年06月20日	16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66	4.06%	2019年01月09日	2019年06月20日	16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公司上述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保证募投项目资金正常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及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含子公司）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过程中，将风险控制放在了首位，审慎投资，严格把关。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以保证资金安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为2.70亿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编号:临2019-001

债券代码:122062 债券简称:11西矿02

债券代码:143680 债券简称:18西股01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公司债券10年期品种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9年1月16日

●债券付息日:2019年1月17日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1年1月17日发行的2011年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本次债券将于2019年1月17日支付10年期品种（以下简称“11西矿02”）在2018年1月17日至2019年1月16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本次付息”）。

根据《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2011年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11西矿02（122062）。

3. 发行主体: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4. 品种的期限和规模:本次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发行规模为20亿元。

5. 债券利率:本次债券10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30%;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6.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 起息日:2011年1月17日。

8. 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12年至2021年每年的1月1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9. 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1月1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 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2018年5月21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116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 上市时间及地点:本次债券于2011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3. 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按照《2011年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11西矿02”票面利率为5.30%，每手“11西矿02”（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3.0元（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及付息日

1. 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2019年1月16日。

2. 本次付息日:2019年1月17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19年1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1西矿02”持有人。

五、付息办法

1. 公司已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公司将在本年度付息日2个交易日（2019年1月15日）前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公司的公告为准。

2. 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次债券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每手“11西矿02”面值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42.4元（税后）。本次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次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手“11西矿02”面值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53.0元（含税）。

3. 对于持有“11西矿02”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的《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发行人本次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相关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在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将税款返还债券发行人，然后由债券发行人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1. 发行人: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52号

联系人:董金岗

联系电话:0971-6123888-6081

传真:0971-6123888-6065

2. 保荐人、联合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5层

联系人:杨矛、向萌朦

联系电话:010-58328768、010-58328957

传真:010-58328764

3. 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传真:021-68875802

特此公告。

附件:“11西矿02”付息事宜之QFII情况表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

附件:

“11西矿02”付息事宜之QFII情况表

	中文	英文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国别（地区）		
付息债权登记日2019年1月16日收市后持有债券张数		
债券利息（税前）（人民币:元）		
债券利息所得应纳税款（人民币:元）		

填写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公司名称及签章:_____

日期:_____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B) 公告编号:2019-2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变更后的 证券简称:安道麦A;安道麦B

2. 证券简称启用日期:2019年1月10日

3. 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553和200553

一、公司 证券简称变更的说明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0日、12月26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 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由沙隆达A，沙隆达B变更为安道麦A，安道麦B。

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取得了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已由“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 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 证券简称变更是公司与安道麦农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合并的最后一个里程碑事件。两家公司统一在了“安道麦”（ADAMA，希伯来语，意指“土地”或“土壤”）这一全球品牌之下，反映了公司以农民为中心、致力于在全球各个市场推动农业发展的承诺。

三、其他事项说明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 证券简称自2019年1月10日起由沙隆达A，沙隆达B变更为安道麦A，安道麦B。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B) 公告编号:2019-3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本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就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安道麦农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所控股的一家美国子公司（下称“收购方”）收购美国博耐德产品公司全部股权事宜，安道麦农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将会为收购方部分购买价款的融资向银行提供进一步的担保。

根据收购方与美国Leumi银行于2019年1月7日签订的《贷款协议》，安道麦农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已向该银行出具担保函，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担保收购方在《贷款协议》项下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数额不超过4,000万美元（人民币27,500万元）。

收购方的其它股东根据其持股比例提供了相应的担保。

根据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本公司或任一控股子公司，可为其任一控股子公司及/或参股公司与银行及/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如银行授信额度、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全年担保总额不得超过人民币22.5亿元。

本次担保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道麦农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的融资事宜提供担保，且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无需本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收购方)名称:管理解决方案公司

成立日期:1985年3月27日

注册地址:美国德克萨斯州帕萨迪纳市红布拉夫路

董事会主席:摩西吉万

注册资本:824.20美元

业务范围:害虫控制、消费品和专业动物保健市场所需的化工制造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道麦农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持有收购方67.11%股权，收购方的其余股权则由其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持有。

被担保人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期间	总资产	债务总额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资产负债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美元129,401,044	美元88,896,673	美元40,505,472	美元27,179,171	68.7%
截止2018年9月30日	美元107,960,878	美元70,050,731	美元37,910,147	美元25,437,709	64.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1)最高保证金额:4,000万美元（人民币27,500万元），包括利息。

(2)担保类型:无条件且不可撤销。

(3)保证范围:《贷款协议》项下应付未付之款项。

(4)保证期:贷款期限内(5年)以及所适用的关于担保期限的境外法规(一般为7年)。

上述担保的目的在于为满足被担保人的实际收购需求提供支持。被担保人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稳定，不存在无法偿还债务或履行义务的风险。此外，本公司可以控制被担保人的管理和财务风险。因此，本公司的利益不会因提供该等担保而受到损害。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美元1.81亿元(人民币12.42亿元);提供上述担保后，担保余额为美元2.21亿元(人民币15.17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8.0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逾期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未就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之外的主体的债务提供担保。

五、备查文件

1. 安道麦农业解决方案有限公司提供给银行的担保函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19-008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该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下简称“本次授权委托理财”）。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在公司审议的理财额度范围内，截至2018年9月20日公司购买理财的情况详见2018年9月21日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现将公司本次授权委托理财目前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授权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21日买入“结构性存款”、于2018年12月5日买入“‘薪满益足’日薪月益”、于2019年1月8日买入“结构性存款”、于2019年1月9日买入“‘薪加薪16号’”，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作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净收益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18,000	2018年9月21日	2018年12月27日	18,000	4.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薪满益足”日薪月益	36,800	2018年12月5日	2019年1月3日	36,800	3.20

合作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	参考年化净收益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19年1月8日	–	–	4.2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薪加薪16号”	35,000	2019年1月9日	–	–	3.98

二、本次授权委托理财已到期及存续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授权委托理财已到期的理财产品概述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合作方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委托理财金额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赎回金额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实际年化收益率（%） | 实际收益 |
|---|---|---|---|---|---|---